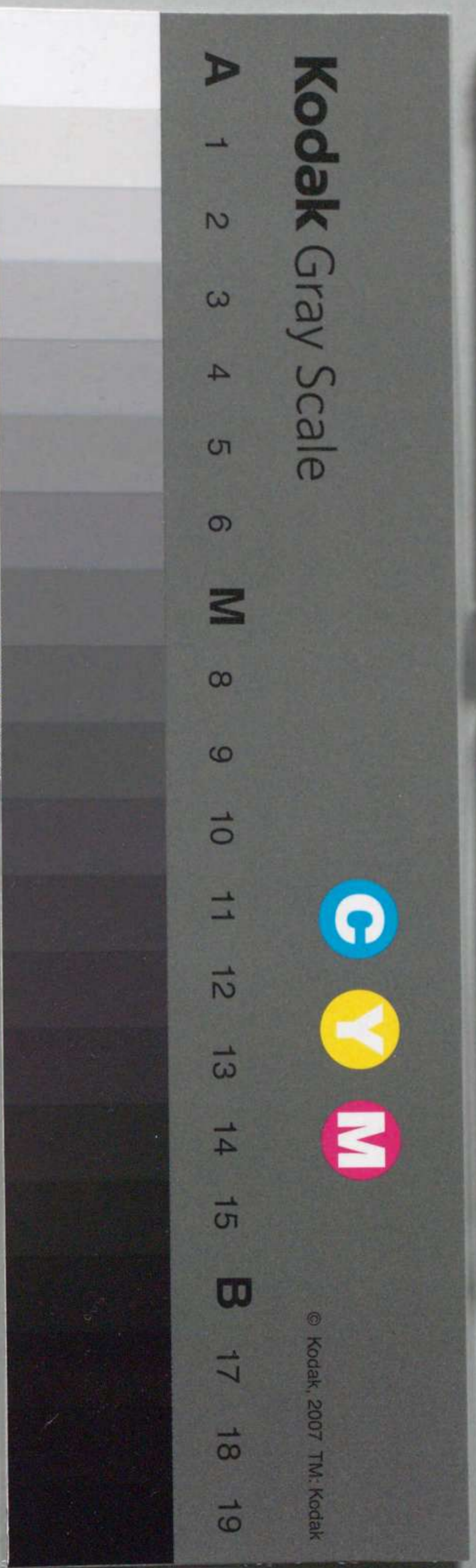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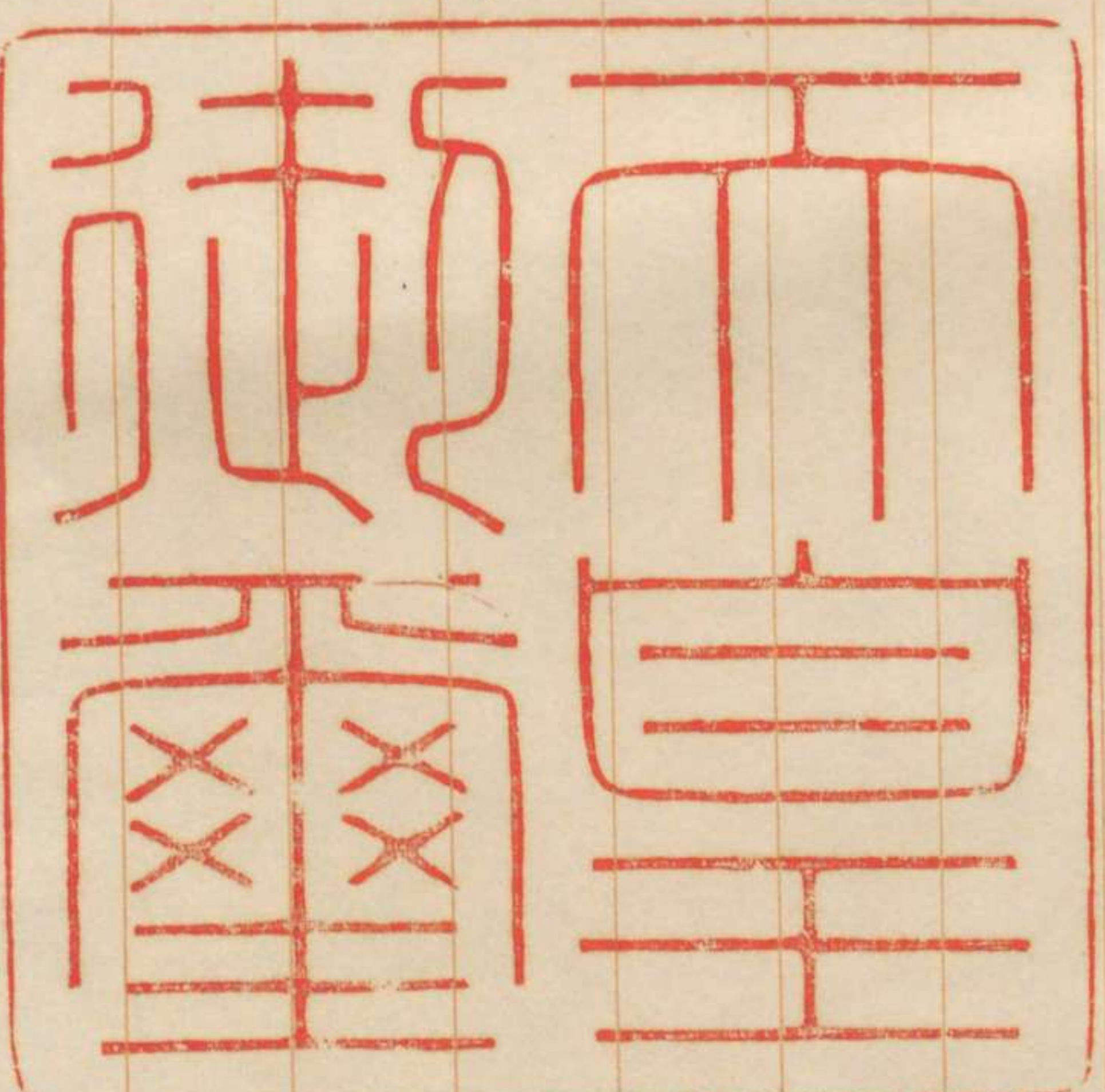


唐文苑英華卷之六



朕臺灣總督府陸軍幕僚條例ヲ裁可シ茲
ニ之ヲ公布セシム

睦仁



明治三十年十月十八日

白

月

陸軍大臣子爵高嶋鞆之物

勅令第三百

臺灣

幕僚條例

第一條 臺灣

陸軍幕僚ハ臺灣總

督ノ所轄内ニ

ル陸軍ニ関スル事

ヲ掌ル所トス

第二條 幕僚ヲ分

ク參謀部副官部トス

第三條 參謀長ハ

總督ヲ輔佐シ幕僚ヲ

統ヘ事務整理ノ責ニ任ス

第四條 幕僚ノ各將校及同相當官ハ參

謀長ノ區處ヲ受ケ部務ヲ擔任ス

陸軍大臣子爵島崎勅之物



勅令第三百六十三號

臺灣總督府陸軍幕僚條例

第一條 臺灣總督府陸軍幕僚ハ臺灣總督ノ所轄内ニ於ケル陸軍ニ関スル事務ヲ掌ル所トス

第二條 幕僚ヲ分テ參謀部副官部トス

第三條 參謀長ハ總督ヲ輔佐シ幕僚ヲ

統一事務整理ノ責ニ任ス

第四條 幕僚ノ各將校及同相當官ハ參謀長ノ區處ヲ受ケ部務ヲ擔任ス

第五條 陸軍幕僚ノ編制ハ別ニ之ヲ定
ム

附則

第六條 本條例ハ明治三十年十一月一
日ヨリ施行ス